

关于华鑫证券东家 4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

2021 年 11 月开放公告

尊敬的投资者：

根据《华鑫证券东家 4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》以及《华鑫证券东家 4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说明书》的约定，现将本次开放期相关事宜公告如下：

| 华鑫证券东家 4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-|--|
| 产品代码 | D60080 |
| 推广机构 |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、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北京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|
| 本集合参与人数上限 | 200 人 |
| 本次规模上限 | 10 亿 |
| 第 7 个运作周期到期日 | 2021 年 11 月 9 日 |
| 第 7 个运作周期预约赎回日 | 2021 年 11 月 2 日、11 月 3 日，共 2 个工作日（本集合计划采用“预约退出”原则，投资者只有在退出预约日进行预约退出的份额，才能在开放期第 1 个工作日自动退出。对于未做预约退出申请的份额，自动默认继续参与本集合计划） |
| 本次开放日 | 2021 年 11 月 9 日-11 月 11 日 共 3 个工作日 |
| 第 7 个运作周期 | 起始日：2021 年 11 月 9 日 |

| | |
|---------------|--|
| | 到期日：2022年2月9日 |
| 业绩报酬计提基准 | 4.60%（年化） |
| 退出后最低持有金额 | 30万 |
| 追加参与最低金额 | 1万 |
| 风险收益特征及适合推广对象 | 【中低风险 R2】风险投资品种，适合风险承受能力等级为 C2、C3、C4、C5 的普通投资者和专业投资者 |
| 参与方式 | 本集合计划采用电子合同的方式签署 |
| 自有资金追加或退出 | 本集合计划在开放期内因规模变动，管理人可以根据合同约定的比例追加或退出自有资金的份额 |

华鑫证券将依照诚实守信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营集合计划资产，但不保证集合计划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投资者在参与本集合计划前请仔细阅读《华鑫证券东家4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》和《华鑫证券东家4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说明书》及《华鑫证券东家4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风险揭示书》等法律文本，并按照推广机构网点的具体安排办理。更详细信息，投资者可登录华鑫证券网站 www.cfsc.com.cn 或拨打公司客户服务电话95323了解咨询。

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

2021年11月1日